

证券代码：300283

证券简称：温州宏丰

编号：2022-114

债券代码：123141

债券简称：宏丰转债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 10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21]4152号”文同意注册，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21.2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,126 万元。经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同意，公司 321.2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。债券简称“宏丰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23141”。其中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先生配售“宏丰转债”1,243,499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38.71%；实际控制人林萍女士配售“宏丰转债”113,513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3.53%。

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期间，陈晓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转让宏丰转债 321,260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1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 10%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5）。

2022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期间，陈晓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转让宏丰转债 321,260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1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 10%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陈晓先生和林萍女士的通知，陈晓先生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期间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持有的

“宏丰转债” 316,740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9.86%；林萍女士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期间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转让其持有的“宏丰转债”4,520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0.14%；二人合计转让“宏丰转债” 321,260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10%。转让完成后，陈晓先生持有“宏丰转债” 284,239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8.85%；林萍女士持有“宏丰转债”108,993 张，占发行总量的 3.39%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先生和林萍女士持有的“宏丰转债”变动情况如下：

| 持有人 名称 | 本次转让前 | | 本次转让情况 | | 本次转让后 |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| 数量（张） | 占发行总 量比例 | 数量（张） | 占发行总 量比例 | 数量（张） | 占发行总 量比例 |
| 陈晓 | 600,979 | 18.71% | 316,740 | 9.86% | 284,239 | 8.85% |
| 林萍 | 113,513 | 3.53% | 4,520 | 0.14% | 108,993 | 3.39% |
| 合计 | 714,492 | 22.24% | 321,260 | 10.00% | 393,232 | 12.24% |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3 日